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长电科技、阳光电源、金新农、艾派克、鼎立股份估值调整的公告

鉴于长电科技(600584)、阳光电源(300274)、金新农(002548)、艾派克(002180)、鼎立股份(600614)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,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、合理,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的要求,经与托管行协调一致,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决定自 2015 年 4 月 7 日起对公司旗下产品持有的长电科技(600584)、阳光电源(300274)、金新农(002548)、艾派克(002180)、鼎立股份(600614)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。

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,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 价格进行估值,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四月九日